

# 江西省教育厅

---

## 关于做好 2026 年江西省教学成果奖 申报准备工作的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专学校、省管技工院校：

为提前部署新一轮江西省教学成果奖评选表彰工作，保障申报工作有序进行，参照 2022 年国家级及江西省教学成果奖评审安排及要求，现将 2026 年江西省教学成果奖申报准备工作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 一、奖励范围

2026 年江西省教学成果奖包括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下同）、高等教育（本科层次，下同）、研究生教育四大类。

基础教育类包括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类包括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类包括普通高等教育和同层次成人高等教育；研究生教育类包括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层次教育。其他类型的教育根据其所实施的教育层次，申报相应的教学成果奖。

### 二、奖项设置

---

2026 年江西省教学成果奖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3 个等次，共 350 项。其中，基础教育类 80 项，职业教育类 100 项，高等教育类 120 项，研究生教育类 50 项；特等奖授予比例 10% 左右，一等奖授予比例 30% 左右，二等奖授予比例 60% 左右。特等奖宁缺毋滥，允许空缺。教师教育类教学成果获奖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各类别奖项总额的 5%。

### 三、遵循原则

2026 年江西省教学成果奖采取限额申报方式，各单位申报指标见附件 1，同时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二）坚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突出实践性和创新性。

（三）坚持引导优秀人才执着于教书育人，向长期从事一线教育教学的教师倾斜。

（四）已获得国家级同类奖项或省级同类奖项目且近 4 年来在理论建树和实践研究中无特别创新或重大突破的、对成果权属及其他问题有异议且在申报期限内未能妥善处理的教学成果，不能参与本届申报。

### 四、工作安排

请各单位按照基础教育类、职业教育类、高等教育类和研

究生教育类四个类别教学成果奖具体推荐工作安排(见附件2),组织开展申报、审核与推荐工作,建议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申报材料的准备与遴选推荐。

申报成果应准备以下材料:

- 1.《江西省教学成果奖申报书》(见附件3);
- 2.《江西省教学成果奖申请表》(见附件4);
- 3.反映该成果的科学总结及成果概述等相关支撑材料。

## 五、工作要求

(一)严把思想政治和师德关。各有关单位要做好推荐成果主持者、参与者的资格审查和政治审查工作,对其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双把关,确保政治过硬、师德表现过硬。对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等行为,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严格评审推荐工作纪律。在资格审查和评审、推荐等各环节,要做到利益相关人员主动回避,评审过程有关信息严格保密,坚决杜绝打招呼、递条子等违规行为。

(三)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各推荐单位要将通知要求进行广泛宣传动员,主动公开推荐名额、推荐标准、推荐程序等事项,发动广大教育工作者积极参与、踊跃申报,并择优确定拟推荐项目。拟推荐项目要严格按照《江西省教学成果奖励办法(试行)》有关要求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评审结果公平公正公开。

联系人：敖雨卉，联系电话：0791-86765290。

电子邮箱：kjcgc@jxedu.gov.cn

- 附件：1. 2026 年江西省各类别教学成果奖推荐限额表  
2. 2026 年江西省各类别教学成果奖推荐工作安排  
3. 江西省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4. 江西省教学成果奖申请表



2025年12月2日